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彩瑞中 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kunming skyview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邮编 (P.C) : 650011 电话(TEL): 0871 - 63108766 传真(FAX): 63105335

地址 (ADD): 昆明市滇池路口方舟大厦 9 楼 912 号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

委托部门：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项目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小组 机构职位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属 单位/处室	签字
项目总负责人	王玲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王玲
技术负责人	段丽红	注册会计师		段丽红
技术负责人	谭世喜	注册会计师		谭世喜
组长	张永翠	会计师		张永翠
成员	赵艳	会计师		赵艳
成员	楼雅瑛	初级会计师		楼雅瑛
报告撰写人（签字）：张永翠、赵艳 王玲 2024年12月25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 王玲 2024年12月25日				

目录

摘要	5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一) 项目概况	11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11
2. 项目实施情况	12
3.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2
4. 组织及管理情况	13
(二) 绩效目标	14
1. 总目标	14
2. 年度目标	1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5
(一) 绩效评价目的	15
(二)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5
1. 前期调研	15
2. 研究文件	16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16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6
1. 绩效评价原则	16
2. 绩效评价方法	16
(四)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7
(五)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8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9
(一) 评价结论	19
1. 评价结果	19
2. 主要绩效	19
(二) 具体绩效分析	20
四、成本效益分析	35
(一) 资金使用方向	35
(二) 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	35

(三) 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	36
1. 项目管理情况	36
2. 资金管理情况	36
(四) 资金使用效果	3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37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7
(二) 存在的问题	37
1. 具体项目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的法律主体不同，更换实施单位未进行审批及签定相关协议	37
2. 第一年合同已到期，未及时组织项目第一年验收，并签定第二年合同 ..	38
3.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39
(三) 改进措施及建议	40
1. 明确法律主体，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变更	40
2. 尽快执行验收程序，并签定第二年合同	40
3. 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40
六、附件	41

摘要

一、项目概况

数字文旅是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文化和旅游产业未来的发展方向，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实施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项目。旨在打造一个立足昆明、赋能全省、辐射南亚东南亚的数字文旅创新创业高地。园区按照“一个园区、三个中心、五个平台”的建设内容，采用“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国际合作”的运行模式，聚焦数字文化、智慧旅游等领域，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旅游智慧化的发展。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

二、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本次运用由项目评价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现场勘查、现场访谈、问卷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程序，对 2023 年度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2.28 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 1：

表 1：项目支出绩效评分汇总表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管理	C项目绩效	合计
权重	20分	20分	60分	100分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管理	C项目绩效	合计
得分率	75.00%	85.00%	83.80%	82.28%
得分	15.00	17.00	50.28	82.28

（二）评价结论

通过实施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引入第三方专业运营机构，可以有效提升园区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从而吸引更多的企业和投资者入驻，促进园区经济的发展，有助于推动官渡区文化和旅游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升园区内企业的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不足之处为：未单独设置预算项目经费、预算绩效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措施执行力度不够。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采用“政府引导、市场主体、社会参与、国际合作”的运行模式，以数字文化、智慧旅游为核心，聚焦文化旅游全产业链。园区的建设和运营涉及政府与市场的合作，以及专业化的运营机构服务培育。选择具有成功案例和专业团队的运营机构，能够有效地管理和发展园区，运营机构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能够根据市场变化调整运营策略，吸引投资和游客。运营机构能够有效利用政府政策支持和资源整合，推动园区的快速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1.具体项目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的法律主体不同，更换实施单位未进行审批及签定相关协议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5月25日公开招标选定服务商并于2023年8月10日与中标单位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定《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营运管理协议》，经过现场勘察及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支出资料显示，项目实施的主要法律主体是云南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风险分析：

法律风险：由于项目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的法律主体不同，且更换实施单位未签订协议，这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构成违约。根据《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合同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否则可能面临违约责任。

管理风险：由于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不一致，且未签订协议，项目管理可能出现混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监督不到位。

2.第一年合同已到期，未及时组织项目第一年验收，并签定第二年合同

(1)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5月25日公开招标选定服务商并于2023年8月10日与中标单位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定《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营运管理协议》，合同约定委托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试运营期一

年，从2023年8月9日至2024年8月9日止，截至2023年9月合同已到期，但未续签合同。补充合同中也未对“合同一年一签”进行重新约定。

（2）合同上已列明第一年需完成的具体目标产值，截至合同到期日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组织验收。

风险分析：

法律风险：合同是证明双方权利义务的重要证据。如果没有合同，当产生法律纠纷时，难以证明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导致难以维护合法权益；验收滞后可能引发合同履行方面的纠纷。合同已明确验收的时限、标准，若导致验收滞后，可能会造成合同违约。

3.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一是部门未根据《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实施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将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各地、各部门（单位）编制预算时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要求，分解细化各项工作，结合本地、本部门（单位）实际情况，全面设置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要求，编制年初预算及项目绩效目标表。二是未严格按照《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修订〈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21〕

32号)要求开展绩效跟踪及自评工作,形成自评指标体系及自评报告。

风险分析:

管理风险:绩效目标指标是绩效管理的基础,如果设置不够精细,可能导致绩效管理无法有效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以及项目的整体执行效果;绩效跟踪和自评是了解项目进展和效果的重要手段。如果缺乏这些环节,管理层可能无法准确了解项目的实际情况,从而做出错误的决策,如资源分配不当、项目优先级判断失误等。

财务风险:精细的绩效目标设置有助于对项目的财务情况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如果目标设置不够精细,可能会导致财务相关工作无法得到有效的保障,例如预算控制、成本控制等,进而可能增加项目的财务风险。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明确法律主体,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变更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规定:“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的规定执行。子公司是独立的企业法人,中标人如果让子公司接手项目,就相当于转让项目,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尽快执行验收程序,并签定第二年合同

按照约定对项目第一年的完成情况进行验收，按照合同约定签订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履行合同义务，避免法律风险。

3.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修订〈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21〕32号）要求，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并强化结果应用。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彩瑞中心 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财政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修订〈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21〕32号）、《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开展官渡区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官财字〔2024〕109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10月10日对2023年度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现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为贯彻落实《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官发改投资〔2022〕50号）文件精神，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实施云南文旅产业园项目。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致力于打造云南省首个省级数字文旅产业园，形成云南省辐射带动南亚东南亚数字文旅融合发展集聚区。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2.项目实施情况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于2023年8月与中标单位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运营管理协议》。要求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围绕彩瑞中心产业园（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运营管理要求开展工作，以及按照项目交付目标为园区内企业提供系列服务。委托运营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过现场勘察及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支出资料显示，项目实施的主要法律主体为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截至合同到期日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组织验收。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与资金来源

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资金未纳入2023年度预算项目经费。根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记账凭证等资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到位2,000,0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调剂。

（2）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记账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调剂到位2,000,000.00元，资金拨付至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支出2,000,000.00元，预算执行率100%。

4.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列支，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负责审核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资金申请，对资金使用情况

进行监管。

（2）项目实施流程

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列支，为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召开了“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根据《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第 72 期会议纪要）、《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第 95 期会议纪要）、《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第 21 期会议纪要），最终明确区国投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前现状移交至昆明互创公司进行运营管理。会议明确产业园 2 栋 1 层、2 层（除腾讯云公司租赁部分）、5-12 层，3、4 栋 1 层，由昆明市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

（3）资金拨付流程

项目资金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申请资金，批准后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直接下达，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根据

会议决定实施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对项目资金的拨付流程进行了有效的控制，资金支付具有完整的审批手续。

（二）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其历届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为打造国家级区域示范文化旅游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构建云南省数字文旅生态圈，实现云时代下的产业创新，促进本地特色产业转型升级与创新新兴产业聚集。致力于打造具有全国辨识度、竞争力的数字文旅产业创新高地；实现一年出成效、三年成先锋、五年树品牌、十年成典范。园区运营三年预计实现产值55亿，新增市场主体170家，带动就业人数900人，开展25场招商活动，引入优质企业20家，孵化规上企业18家；开展直播/技能大赛7场，各类培训活动121场，导师一对一服务130次，培训5500人次；期间积极进行荣誉申报，预计完成7项市级、4项省级、1项国家级资质认定。力争到2028年（园区运营满5年），累计引进培育各类企业不少于900家，其中，吸引集聚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云南50强、规上企业分别达到1家、2家、2家、48家，累计带动就业12500人次，累计实现产值300.0亿元、累计实现税收2.5亿元。

2. 年度目标

彩瑞中心产业园（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第一年要达到园区总产值5亿元，园区新增主体40个，带动就业人数100人，头部企业及总部经济企业5个，规上企业3家，园区招商活动5场，主播人才培养50人/次，直播活动5场，各类培训500人次，直播大赛1场，创业或技能大赛1场，企业政策宣传10场，导师一对一服务40家，企业路演5场，投融资对接3场，创业创新论坛3场，企业咨询1500次，市级资质及荣誉1项，省级资质及荣誉1项，准备参与国家级资质及荣誉，服务体系建设建成实施，信息平台建设建成实施，设施、设备维护合格，园区接待合格，入驻企业档案管理合格。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前期调研

在受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项目评价组及时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计划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

付流程等，并收集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明细、目标申报表、记账凭证等相关文件资料。

2.研究文件

在对项目概况初步了解后，组织项目组成员对收集到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获取对项目全方位地了解。根据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的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根据前期调研结果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研读，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提交专家进行评审。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数据采集和社会调查。2023 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架构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指标体系评分所用,需要基础数据表、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为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由项目评价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和访谈提纲。

基础数据表发放给项目单位协助填报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项目评价组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汇总分析。为确保评价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在数据复核过程中发现的项目单位填报的数据与相关资料有差异的,项目组将做进一步深入调查。问卷调查将采用重点抽样的方式进行,选取社会公众和受益对象为调查对象,共发放调查问卷 130 份。

在评价过程中还将根据实际需要,应用现场勘察、查阅档案、市场比较法等获取的相应数据,设计评价模型进行定量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四)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项目评价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填写基础数据表格、问卷调查、访谈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2024 年 9 月，项目评价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进行沟通，并赴现场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所有数据经核查后汇总，详见附件 2。

2.社会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2024 年 9 月，项目评价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开展满意度调查，共发放园区群众问卷 100 份，实际有效回收 100 份，有效回收率 100%，共发放园区入驻企业问卷 30 份，实际有效回收 18 份，有效回收率 60%。根据问卷调查结果，项目评价组撰写了社会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详见附件 4。

2024 年 9 月，项目评价组采用一对一现场访谈的形式对项目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了项目组织、实施和管理的具体情况，并根据访谈情况撰写了访谈汇总分析报告，详见附件 3。

3.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2024 年 10 月，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我们采用多种方式综合验证保证了绩效评价的真实、合理性，

并最大限度地获取了充分、适当的评价依据，但我们只能针对抽查的部分群众发放问卷调查，最终掌握群众的满意度，问卷调查主要为通过随机选择部分目标样本进行调查，因此可能无法代表所有人的意愿。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 评价结果

本次运用由项目评价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现场勘查、现场访谈、问卷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程序，对2023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2.28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表2。

表 2：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管理	C项目绩效	合计
权重	20分	20分	60分	100分
得分率	75.00%	85.00%	83.80%	82.28%
得分	15.00	17.00	50.28	82.28

2.主要绩效

彩瑞中心产业园（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截至2024年9月，园区已完成注册企业数为419家，招引头部企业4家，规上企业3家，升规纳统中8家，累计带动就业人数957人，园区入驻企业总产值为4.38亿元。目前，对照《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

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运营管理协议》的交付指标要求，完成率已达到94.16%。

（二）具体绩效分析

本部分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方面对该项目工作进行打分。

1.项目决策

A类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和项目目标两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共细化分解为10个四级指标。指标权重20分，实际得分15.00分，得分率75.00%。

（1）A1.项目立项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与部门战略目标的匹配性，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市、区政府的相关规划要求，是否与部门职责相适应，以及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 3：

表 3：项目立项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A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适应性			
A1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性	3	100%	3
A12.立项依据充分性			
A121.与市、区政府相关规划、决策匹配性	3	100%	3
A122.与部门职责适应性	3	100%	3
A13.项目立项规范性			
A131.前期调研情况	3	100%	3
A132.立项程序规范性	3	100%	3
小计	15		15

A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适应性

A1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致力于打造具有全国辨识度、竞争力的数字文旅产业创新高地，实现一年出成效、三年成先锋、五年树品牌、十年成典范。该项目实施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相适应。

该项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A12.立项依据充分性

A121.与市、区政府相关规划、决策匹配性：根据《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官发改投资〔2022〕50号）文件精神，该项目与市、区政府相关规划、决策相匹配。

该项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A122.与部门职责适应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的部门职责之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省、市有关文化艺术、体育工作及旅游产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区文化体育旅游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该项目主要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作为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项目牵头负责单位。该项目与部门主要职责相适应。

该项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A13.项目立项规范性

A131.前期调研情况：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根据《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官发改投资〔2022〕50号）的文件要求，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旅游局组织实施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项目。

该项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A132.立项程序规范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将数字文旅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年初预算项目经费计划，为满足彩瑞中心产业园招采需要，特申请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调剂200万元，用于推进彩瑞中心产业园建设工作。已审批通过。项目立项符合规定。

该项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2）A2.项目目标

主要考察所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完整且与预算相匹配，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是否与绩效目标相适应。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4。

表4：项目目标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A21.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A211.绩效目标相关性	1	未设定绩效目标	0
A212.绩效目标完整性	1	未设定绩效目标	0
A213.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	1	未设定绩效目标	0
A22.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未设定绩效目标	
A221.指标细化分解情况	1	未设定绩效目标	0
A222.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	1	未设定绩效目标	0
小计	5		0

A21.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A211.绩效目标相关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将数字文旅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年初预算项目经费计划，所以未编制年初预算，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未设定该项目的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A212.绩效目标完整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将数字文旅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年初预算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未设定该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A213.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将数字文旅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年初预算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未设定该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

A22.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A221.指标细化分解情况：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将数字文旅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年初预算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未设定该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A222.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将数字文旅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年初预算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未设定该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类指标包括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实施三方面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共细化分解为15个四级指标。指标权重20分，实际得分17.00分，得分率85%。

（1）B1.投入管理

主要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调整是否符合规定，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各指标的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详见表5。

表5：投入管理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11.预算编制合理性			
B11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	1	未编制预算	0
B12.预算调整规范性			
B121.项目资金预算调整规范性	1	100%	1
B13.预算执行率			
B131.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进度	2	100%	2
小计	4		3

B11.预算编制合理性

B11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资金未纳入2023年度预算项目经费。根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记账凭证等资料，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调剂。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12.预算调整规范性

B121.项目资金预算调整规范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

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资金未纳入2023年度预算项目经费，不存在预算调整。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13.预算执行率

B131.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根据支付指令、原始凭证等资料，该项目资金未纳入2023年度年初预算项目。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调剂2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支出20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2) B2.财务管理

主要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完整，财务制度是否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监控的有效性。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6。

表6：财务管理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21.资金使用情况			
B211.资金使用合规性	2	100%	2
B22.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1.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或办法健全性	1	100%	1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231.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性	1	100%	1
B232.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100%	2
小计	6		6

B21.资金使用情况

B211.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查阅2023年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支付指令、原始凭证等资料，该项目资金使用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和支出范围，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22.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1.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或办法健全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有健全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分别对资金管理和使用、资金使用范围投资及收益分配资金监管及使用做了规定。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

B231.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性：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列支，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对项目资金的拨付流程进行了有效的控制，资金支付具有完整的审批手续，资金支付及时，各环节程序完整。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232.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评价组通过现场评价，结合现场访谈以及查阅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核实项目资金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财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3）B3.项目实施

主要考察部门相关管理制度、措施是否健全，是否有效执行，绩效管理执行是否规范。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7。

表7：项目实施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3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B31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00%	1
B312.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	1	100%	1
B3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100%	2
B322.监管措施执行情况	1	未进行有效监管	0
B323.合同执行情况	1	未有效执行	0
B324.台账记录规范性	2	100%	2
B33.政府采购规范性			
B331.采购方式合规性	1	100%	1
B332.采购流程规范性	1	100%	1
小计	10		8

B31.项目实施方案健全性

B31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为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召开了“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312.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列支，昆明市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根据《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第21期会议纪要），开展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的规划与研究。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3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昆明市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与昆明市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运营管理协议》及相关制度，明确职责，切实保障项目顺利开展。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22.监管措施执行情况：通过实地调查、现场查阅资料，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相应的管理制度或规定流程开展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拨付项目资金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进行监管，项目实施主体发生变更未进行有效监督。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323.合同执行情况：项目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勘察，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5月25日公开招标选定服务商并于2023年8月10日与中标单位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定《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营运管理协议》，合同约定委托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试运营期一年，从2023年8月9日至2024年8月9日止，截至2023年9月合同已到期，但未找到续签合同。补充合同中也未对“合同一年一签”进行重新约定。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324.台账记录规范性：项目评估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台账资料，台账记录规范，完整，符合要求。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3.政府采购规范性

B331.采购方式规范性：项目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对2023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符合中央、省、市的相关要求。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332.采购流程规范性：项目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对2023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的采购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的1分。

3.项目绩效

项目绩效指标包括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两方面内容，由8个三级指标构成，共细化分解为13个四级指标。权重分60分，实际得分49.18分，得分率81.97%，因项目资金于2023年11月下达，项目绩效产出日期为2024年9月。

(1) C1.项目产出

该部分主要考察该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四部分内容。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8。

表8：项目产出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C11.产出数量			
C111.新增市场主体	4	1047%	4
C112.园区总产值	4	86.20%	4
C113.新增就业人数	4	957%	4
C12.产出质量			
C121.项目申报及荣誉资质申报	4	评审中	0
C13.产出时效			
C131.项目完成率	4	94.16%	2
C14.产出成本			
C141.成本控制	4	100%	4
小计	24		18

C11.产出数量

C111.新增市场主体：通过项目评价组研读项目资料、访谈及现场勘察，数字园区预期新增市场主体为40家。据项目完成情况表，项目最终完成新增市场主体419家，完成率达到1047%。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C112.园区总产值：通过项目评价组研读项目资料、访谈及现场勘察，预期园区总产值为 5 亿元，根据财务资料和项目完成情况表，在项目实施期间园区总产值达到 4.31 亿元，完成率达到 86.2%，根据评分标准未达到预期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C113.新增就业人数：通过项目评价组研读项目资料、访谈及现场勘察，数字园区运营一年预期新增就业人数为 100 人，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表，在项目实施期间园区新增就业人数达到 957 人，完成率达到 957%。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C12.产出质量

C121.项目申报及荣誉资质申报：通过项目评价组研读运营评估报告、访谈及现场勘察，数字园区预期项目申报数市级资质及荣誉1项、省级资质及荣誉1项，截至评审前市级申报数1项，省级申报数2项，但这三项皆在评审中，故按评分标准，该项不得分。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C13.产出时效

C131.项目完成率：通过项目评价组研读项目资料、访谈及现场勘察，项目总完成比例达到94.16%，在园区总产值、头部企业及总部经济企业招商情况、主播人才培养完成情况上尚未达到预期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C14.产出成本

C141.成本控制：通过项目评价组研读项目资料、访谈及现场勘察，项目资金批复200万元，根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记账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支出2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2) C2.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四部分内容，主要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官渡区就业机会、知名度、竞争力和影响力、对外开放和对外旅游交流合作、当地经济发展、受益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等问题。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9。

表9：项目绩效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C21.社会效益			
C211.创造就业机会	5	92.00%	4.60
C212.项目的实施是否提升官渡区的知名度、竞争力和影响力	5	100.00%	5
C22.经济效益			
C221.在促进对外开放和对外旅游交流合作是否起到了重要作用	5	94.50%	4.73
C222.是否带动了当地的经	5	79.00%	3.95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济发展			
C23.可持续影响			
C231.项目是否能得到持续发展	4		4
C24.满意度			
C241.受益对象满意度	6	97.22%	6
C241.社会公众满意度	6	80.15%	4
小计	36		32.28

C21.社会效益

C211.创造就业机会：通过关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问题10来看，项目的实施有效地直接或间接创造就业机会，有助于降低失业率，改善居民的经济状况，满意度平均值为92%。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60分。

C212.项目的实施是否提升官渡区的知名度、竞争力和影响力：通过关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问题9来看，项目的实施有效地提升官渡旅游的知名度、竞争力和影响力，园区作为文化和创意产业的聚集地，能够吸引国内外游客，增加旅游业收入，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满意度平均值为100.00%。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C22.经济效益

C221.在促进对外开放和对外旅游交流合作是否起到了重要作用：通过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问题5来看，项目的实施有效地促进了对外开放和对外旅游交流合作，满意度平均值为94.50%。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73分。

C222.是否带动了当地的经济发展：通过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问题6来看，园区有效地带动了官渡区的经济发展水平，满意度为79.00%。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95分。

C23.可持续影响

C231.项目是否能得到持续发展：考察该项目是否能得到持续发展，项目资金是否能持续到账，按照协议约定：“委托运营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协议期内每年支付园区运营费为588.70万元”“运营费支付方式为每年度运营费分2笔进行支付”。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可以持续发展下去。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C24.满意度

C241.受益对象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关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的总体满意度为97.22%。

该项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C242.社会公众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关于昆明

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的总体满意度为80.15%。

该项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四、成本效益分析

为加强2023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成本分析，控制和降低公共成本，节约财政资源，结合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对本次评价提出的重点和要求，核查资金成本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分析成本控制的有效性，从而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特对本项目2023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的资金节约情况进行调查分析。

（一）资金使用方向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关于调节彩瑞中心产业园预算经费的请示》以及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记账凭证、明细账等资料，该项目资金未纳入2023年度预算项目经费，特申请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调剂，用于开展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经核实，项目资金实际用于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支出，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

（二）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根据2023年度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实施方案申报资金，项目资金从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调剂。项目预算金额200万元，实际到位200万元，支出2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情况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对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负责申报，该项目资金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建设经费中列支，为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召开了“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根据《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第72期会议纪要）、《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第95期会议纪要）、《云南数字文旅产业园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第21期会议纪要）等文件要求，对项目实施和管理做出了规定。

2.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申请资金，批准后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直接下达，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根据会议决定实施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对项目资金的拨付流程进行了有效的控制，资金支付具有完整的审批手续。

（四）资金使用效果

2023年度，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设立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该项目引入第三方专业运营机构，可以有效提升园区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从而吸引更多的企业和投资者入驻，促进园区经济的发展，有助于推动官渡区文化和旅游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升园区内企业的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项目采用“政府引导、市场主体、社会参与、国际合作”的运行模式，以数字文化、智慧旅游为核心，聚焦文化旅游全产业链。园区的建设和运营涉及政府与市场的合作，以及专业化的运营机构服务培育。选择具有成功案例和专业团队的运营机构，能够有效地管理和发展园区，运营机构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能够根据市场变化调整运营策略，吸引投资和游客。运营机构能够有效利用政府政策支持和资源整合，推动园区的快速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1.具体项目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的法律主体不同，更换实施单位未进行审批及签定相关协议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5月25日公开招标选定服务商并于2023年8月10日与中标单位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定《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营运管理协

议》，经过现场勘察及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支出资料显示，项目实施的主要法律主体是云南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风险分析:

法律风险: 由于项目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的法律主体不同，且更换实施单位未经过合法审批和签订协议，这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构成违约。根据《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合同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否则可能面临违约责任。

管理风险: 由于实施单位与合同签订单位不一致，且未进行合法审批和签订协议，项目管理可能出现混乱。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监督不到位。

2.第一年合同已到期，未及时组织项目第一年验收，并签定第二年合同

(1) 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5月25日公开招标选定服务商并于2023年8月10日与中标单位昆明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定《彩瑞中心产业园第三方园区运营机构采购委托营运管理协议》，合同约定委托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试运营期一年，从2023年8月9日至2024年8月9日止，截至2023年9月合同已到期，但未续签合同。补充合同中也未对“合同一年一签”进行重新约定。

(2) 合同上已列明第一年需完成的具体目标产值，截至合同到期日昆明市官渡区文化和旅游局未组织验收。

风险分析:

法律纠纷: 合同是证明双方权利义务的重要证据。如果没有合同, 当产生法律纠纷时, 难以证明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导致难以维护合法权益; 验收滞后可能引发合同履行方面的纠纷。合同已明确验收的时限、标准, 若导致验收滞后, 可能会构成合同违约。

3.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一是部门未根据《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实施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将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各地、各部门(单位)编制预算时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要求, 分解细化各项工作, 结合本地、本部门(单位)实际情况, 全面设置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要求, 编制年初预算及项目绩效目标表。二是未严格按照《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修订〈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21〕32号)要求开展绩效跟踪及自评工作, 形成自评指标体系及自评报告。

风险分析:

管理风险: 绩效目标指标是绩效管理的基础, 如果设置不够精细, 可能导致绩效管理无法有效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以及项目的整体执行效果; 绩效跟踪和自评是了解项目进展和效果的重要手

段。如果缺乏这些环节，管理层可能无法准确了解项目的实际情况，从而做出错误的决策，如资源分配不当、项目优先级判断失误等。

财务风险：精细的绩效目标设置有助于对项目的财务情况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如果目标设置不够精细，可能会导致财务相关工作无法得到有效的保障，例如预算控制、成本控制等，进而可能增加项目的财务风险。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明确法律主体，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变更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规定：“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的规定执行。子公司是独立的企业法人，中标人如果让子公司接手项目，就相当于转让项目，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尽快执行验收程序，并签定第二年合同

按照约定对项目第一年的完成情况进行验收，按照合同约定签定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履行合同义务，避免法律风险。

3.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修订〈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21〕32号）要求，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并强化结果应用。

六、附件

附件1: 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2: 项目基础数据表

附件3: 访谈汇总分析报告

附件4: 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5日

